

**2019年度
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9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根据淄委〔2018〕157号文件批复，成立淄博市退役军人事务局，于2018年11月28日挂牌。按照机构改革有关要求，我局整合市民政局的退役军人优抚安置、市人社局的军队转业干部服务管理等职能，并根据相关文件规定，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管理保障和安置优抚等工作政策法规，褒扬彰显退役军人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

（二）负责军队转业干部、退役士兵等移交安置工作和自主择业、就业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工作。

（三）组织开展退役军人教育培训，扶持退役军人就业创业。

（四）协调落实退役军人医疗保障、社会保险等待遇保障工作。

（五）组织指导全市拥军优属工作。

（六）负责烈士褒扬、纪念设施管理工作。

（七）指导和监督检查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的落实，组织开展退役军人权益维护工作。

（八）拟订全市退役军人事业发展规划，承担退役军人信息统计、核查工作。

（九）承担市双拥工作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

（十）负责做好军队离退休干部的接收安置工作，落实军休干部的政治待遇和生活待遇，做好军休干部的服务管理工作。

(十一) 负责协助做好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的关系转接、心理疏导、法律服务、帮扶援助等工作，开展数据采集、常态化联系、走访慰问工作，协助开展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做好就业创业指导推荐工作。

(十二) 负责保障膳食、饮水供应工作，做好相关接待转运及住宿等工作，组织完成应急军供保障等工作。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淄博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局部门决算包括：局本级决算、局属事业单位决算。

纳入市退役军人事务局2019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2个，包括：

- 1、淄博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机关
- 2、淄博军用饮食供应站

需要说明的是我单位为新成立单位，2019年为首次编报完整年度汇总决算报告，无完整上年度部门决算汇总数据。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淄博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618.6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5.58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事业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经营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其他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4191.8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40.7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2	15.58
	23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54	0.00
	25			55	
本年收入合计	26	4634.20	本年支出合计	56	4248.1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7	0.00	结余分配	57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8	126.62	年末结转和结余	58	512.64
	29			59	
总计	30	4760.82	总计	60	4760.82

备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已按规定剔除相关信息。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淄博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 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4634.20	4634.2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73.35	4573.3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6.98	6.9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98	6.9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105.88	105.8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4	优抚事业单位支出	87.33	87.3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8.55	18.5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	退役安置	308.71	308.7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308.71	308.7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	社会福利	73.48	73.4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73.48	73.48	0.00	0.00	0.00	0.00	0.00

项 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 类科目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7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1481.27	1481.2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801	行政运行	688.67	688.6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2.30	92.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804	拥军优属	670.30	670.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97.03	2,597.0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2,597.03	2,597.0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5.27	45.2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5.27	45.2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5.27	45.27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5.58	15.58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5.58	15.58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5.58	15.58	0.00	0.00	0.00	0.00	0.00

备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已按规定剔除相关信息。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淄博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4248.18	691.07	3557.11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91.83	650.3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6.98	6.98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98	6.98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104.92	0.00	104.92	0.00	0.00	0.00
2080804	优抚事业单位支出	86.37	0.00	86.37	0.00	0.00	0.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8.55	0.00	18.55	0.00	0.00	0.00
20809	退役安置	306.96	0.00	306.96	0.00	0.00	0.00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306.96	0.00	306.96	0.00	0.00	0.00
20810	社会福利	73.48	73.48	0.00	0.00	0.00	0.00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73.48	73.48	0.00	0.00	0.00	0.00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1152.14	569.84	582.30	0.00	0.00	0.00
2082801	行政运行	569.84	569.84	0.00	0.00	0.00	0.00
2082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0.79	0.00	90.79	0.00	0.00	0.00
2082804	拥军优属	461.54	0.00	461.54	0.00	0.00	0.00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29.97	0.00	29.97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47.35	0.00	2,547.35	0.00	0.00	0.0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47.35	0.00	2,547.35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77	40.77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0.77	40.77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0.77	40.77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5.58	0.00	15.58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5.58	0.00	15.58	0.00	0.00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5.58	0.00	15.58	0.00	0.00	0.00

备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已按规定剔除相关信息。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淄博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618.6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5.58	二、外交支出	32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3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5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37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4191.83	4191.83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4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0.00	0.00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40.77	40.77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1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2	15.58	0.00	15.58
	23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53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54	0.00	0.00	0.00
	25			55			
本年收入合计	26	4634.20	本年支出合计	56	4248.18	4232.60	15.5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7	126.6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7	512.64	512.64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8	126.62		5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59			
总计	30	4760.82	总计	60	4760.82	4745.244	15.58

备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已按规定剔除相关信息。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淄博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4232.60	691.07	3541.5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91.83	650.30	3541.5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6.98	6.98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98	6.98	0.00
20808	抚恤	104.92	0.00	104.92
2080804	优抚事业单位支出	86.37	0.00	86.37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8.55	0.00	18.55
20809	退役安置	306.96	0.00	306.96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306.96	0.00	306.96
20810	社会福利	73.48	73.48	0.00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73.48	73.48	0.0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1152.14	569.84	582.30
2082801	行政运行	569.84	569.84	0.00
2082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0.79	0.00	90.79
2082804	拥军优属	461.54	0.00	461.54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29.97	0.00	29.97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47.35	0.00	2,547.35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47.35	0.00	2,547.3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77	40.77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0.77	40.77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0.77	40.77	0.00

备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已按规定剔除相关信息。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淄博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17.4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9.7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51.50	30201	办公费	39.1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89.20	30202	印刷费	2.8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109.67	30203	咨询费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9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51.14	30206	电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98	30207	邮电费	3.4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1.25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9.66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94	30211	差旅费	8.41	31006	大型修缮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13	住房公积金	46.4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9.7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84	30215	会议费	1.53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16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3.84	30217	公务接待费	2.83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5.52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99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23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63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621.33	公用经费合计					69.74

备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已按规定剔除相关信息。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 淄博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6	0.00	11.50	0.00	11.50	14.50	5.82	0.00	2.99	0.00	2.99	2.83

备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淄博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 目		年初结 转和结 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0.00	15.58	15.58	0.00	15.58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15.58	15.58	0.00	15.58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0	15.58	15.58	0.00	15.58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15.58	15.58	0.00	15.58	0.00

备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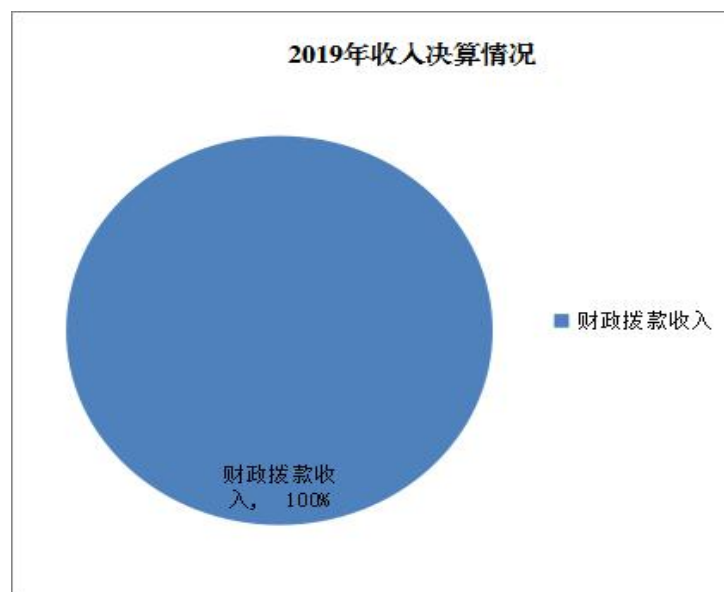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收、支总计4760.82万元，淄博市退役军人事务局于2018年底组建，2019 年是第一个完整的预算年度，无2018年度决算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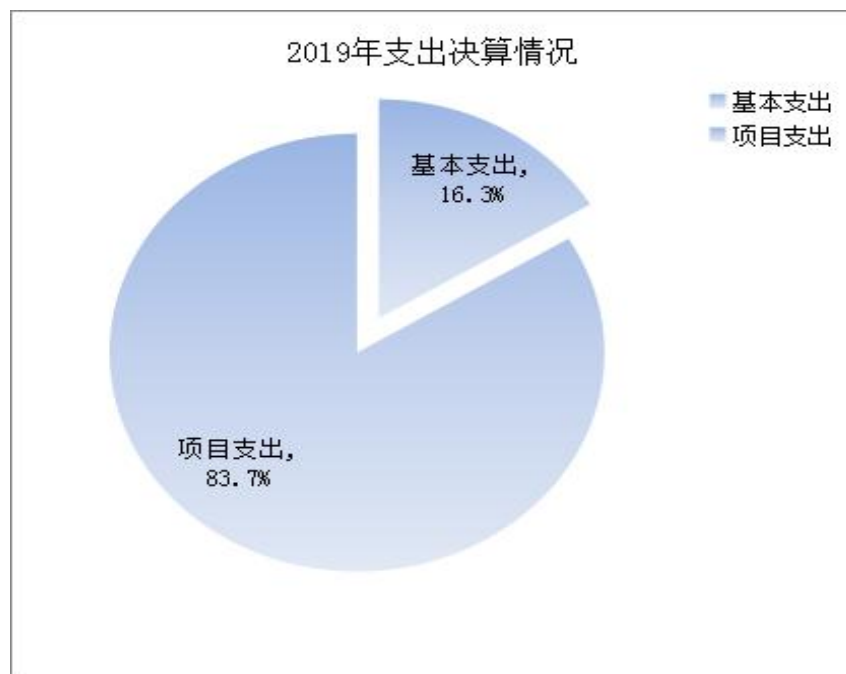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4634.20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4634.20万元，占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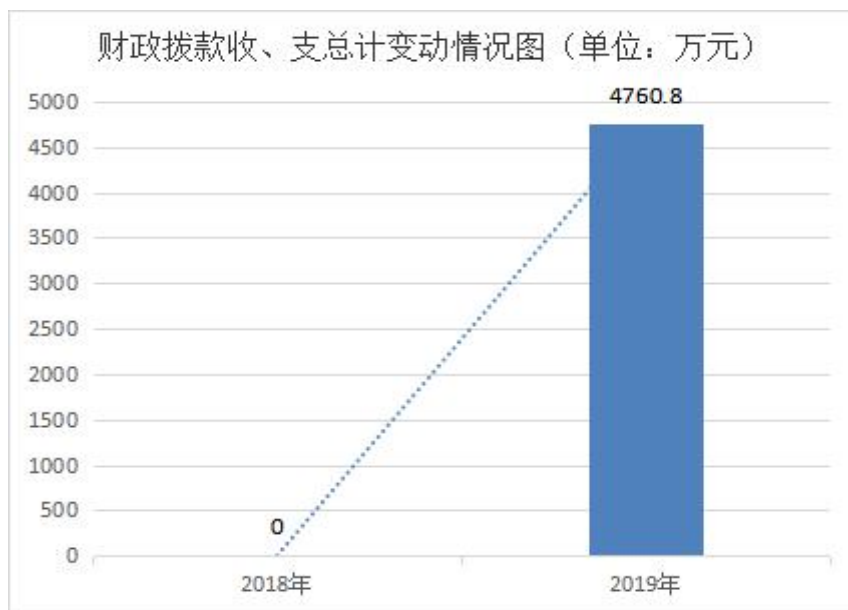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4248.1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91.07万元，占 16.3%；项目支出 3557.11 万元，占 83.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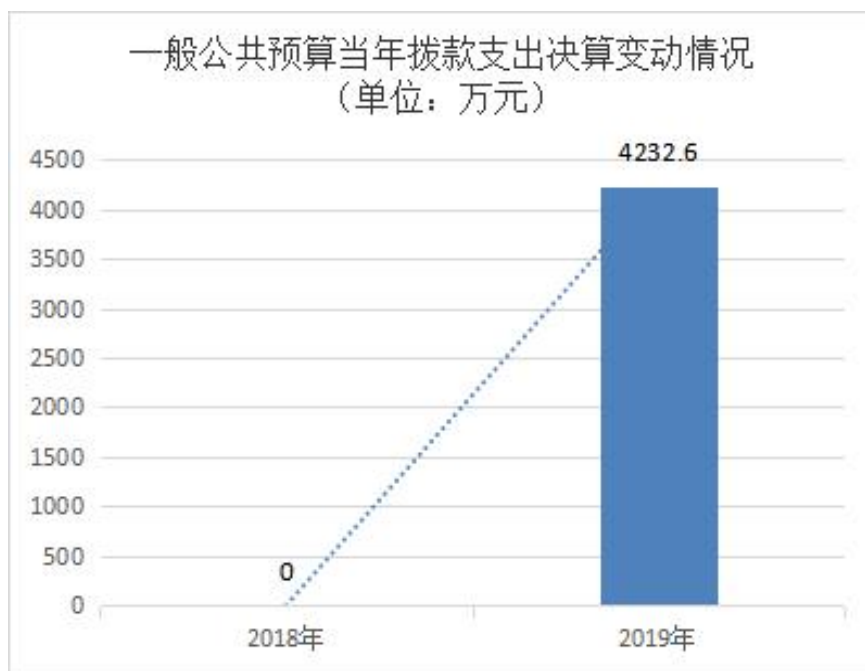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4760.80万元，我单位系2018年底成立单位，无2018年度决算数。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232.60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63%。我单位系2018年底成立单位，无2018年度数据。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232.60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4191.83 万元，占 99%；住房保障（类）支出 40.77 万元，占 1%。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4304 万元，支出决算为 4232.6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3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有关规定，年度决算公开部分涉密信息不予以公开。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主要反映用于我局退休人员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98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职业年金由市财政统一预留。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优抚事业单位支出（项）。主要反映用于事业单位的设施设备维修改造和设备更

新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86.37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该项支出为上级专款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支出。主要反映用于我市重点优抚对象轮养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18.55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时该项支出列入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预算。

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项）支出。主要反映用于部分退役士兵社会保险接续补助（市直）部分。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06.96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该项资金列市财政综合预算，我单位据实申请列支。

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退役安置（款）社会福利事业单位（项）。主要反映用于市复退院工作人员工资及社会保险缴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预算为73.48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市复退院原隶属于市社会福利院，根据机构改革要求划转到我局，年初预算指标批复到市福利院，后划拨至我单位。

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主要反映用于机关工作人员经费、办公经费支出等，年初预算为592.23万元，支出决算为569.8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时，我局与市民政局、市人社局进行了划转人员1-3月份工资经费调整和划拨，支出决算金额减少。

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

管理事务（项）。主要反映用于单位开办费、军转干部工作经费及军休干部活动经费及财务软件升级维护费等，年初预算为2723.50万元，支出决算为90.7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中包括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资金部分，在年终决算时据实进行了科目调整。

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拥军优属（项）。主要反映用于未就业随军家属生活补助、拥军优属保障支出等。年初预算为913万元，支出决算为461.5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0.6%。决算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因我单位成立较晚，2019年春节拥军优属部分支出由市民政局列支。

9、社会保障和就业（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其他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支出（项）。主要反映用于退役军人权益保障、信访秩序维护等。年初预算为30万元，决算为29.97万元，完成预算的99.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基本持平。

1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主要反映用于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资金和自主择业军转干部地方补贴经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547.35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该资金列入市财政综合预算，我单位据实申请列支。

1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住房保障支出（项）。主要反映用于单位工作人员住房公积金补助支出。年初预算为45.27万元，支出决算为40.7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0.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时，我局与市民政局、市人社局进行了划转人员住房公积金1-3月份财政补

助经费调整和划拨，支出决算金额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691.07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621.3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等。

公用经费69.7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及增减变动原因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范围包括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机关及其所属预算单位，共2个预算单位。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决算数为5.8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2.4%，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9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6%；公务接待费2.8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9.5%。

2019年“三公”经费决算比年初预算数减少20.18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采取有效措施，严格控制和压缩“三公”经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减少8.51万元、公务接待费减少11.67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不断加强公

务车管理，严格落实定点加油等规章制度，严格执行公务用车审批制度，减少车辆费用支出。公务接待费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情况，严格执行公务接待的相关规定，严格接待标准，压缩接待规模，减少不必要的支出。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为0万元，2019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0家单位，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数为2.99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数的51.4%。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2019年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及下属单位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99万元，主要用于局机关机要通信用车加油、维修、保险等支出。2019年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

3、公务接待费决算数为2.83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数的48.6%。其中：国内接待费2.83万元，主要用于上级领导来淄调研、报社记者来淄报道退役军人先进事迹接待等，共计接待14批次、65人次，（含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本年收入15.58万元，本年支出15.58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

彩票公益金支出（项），主要反映用于市复退院养员费用支出。年初预算为16万元，支出决算为15.5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3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持平。

九、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58.76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6.89万元，增长13.28%，主要原因是我局与市民政局、市人社局进行了划转人员的补助经费调整和划拨。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9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3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29.4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3.6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29.4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8.5%，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93.81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40.3%。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部门(单位)共有车辆3辆，其中，符合规定的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2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市军休中心服务老干部工作用车；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1、**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按照“谁用款、谁评价”的原则，组织对局机关及所属单位，对2019年度市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

项目19个，涉及预算资金12711万元，占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组织对2019年困难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资金、城镇退役士兵一次性补助和职业技能费、未就业随军家属生活补助3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资金3842万元。上述项目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上述3个项目完成情况较好，主要表现为：项目立项程序完整、规范，设置了明确的绩效目标，预算执行及时、有效，群众满意度较高，基本实现了预期。

2、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市退役军人事务局2019年度市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的19个项目中，有19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但也存在部分项目指标设置不科学合理，项目实施进展慢等问题。

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了2019年度淄博市退役军人事务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以及市级优抚对象轮养、优抚对象巡诊及烈办用友软件升级等3个项目的绩效自评具体结果。（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3、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以“2019年市属困难企业解困资金”项目为例，该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94.60分，评价结果为“优秀”。（绩效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按现行管理制度，市级部门决算中反映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本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基金。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市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

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主要反映用于我部门退休人员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优抚事业单位支出（项）：主要反映用于优抚事业单位的设施设备维修改造和设备更新支出。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主要反映用于我市重点优抚对象轮养支出。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类）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项）：主要反映主要用于部分退役士兵社会保险接续补助市直部分。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类）退役安置（款）社会福利事业单位（项）：主要反映用于社会福利机构工作人员工资及社会保险缴费。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主要反映用于机关工作人员经费、办公经费支出等。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主要反映用于单位开办费、军转干部工作经费及军休干部活动经费及财务软件升级维护费等。

二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拥军优属（项）：主要反映用于未就业随军家属生活补助、拥军优属保障支出等。

二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其他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支出（项）：主要反映用于退役军人权益保障、信访秩序维护等。

二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主要反映用于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资金和自主择业军转干部地方补贴经费。

二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住房保障支出（项）：主要反映用于单位工作人员住房公积金补助支出。

二十七、政府性基金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主要反映用于市复退院养员费用支出。

第五部分

附 件

2019年度市退役军人事务局预算项目 绩效自评结果汇总表

部门名称：淄博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	市复退军人精神病院病员保障费	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98	优
2	军休干部活动经费及财务软件升级维护费	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100	优
3	优抚对象巡诊项目	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100	优
4	市级优抚对象轮养费用	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99.97	优
5	优抚医疗补助经费	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100	优
6	义务兵家庭优待金	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100	优
7	优抚对象抚恤补助经费	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100	优
8	烈办财务软件升级维护费	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100	优
9	退役军人权益维护信访维稳经费	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100	优
10	自主择业军转干部地方补贴和管理服务经费	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99	优
11	未就业随军家属生活补助金	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97	优
12	拥军优属保障金	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95	优
13	军转干部安置工作经费	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100	优
14	市属困难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资金	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97.5	优
15	全市退役士兵选岗、技能培训评估工作经费	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100	优
16	零散烈士纪念设施市级奖补	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100	优
17	无军籍职工住房补贴	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99.7	优
18	退役士兵公益性岗位	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100	优
19	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和职业技能费	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93	优

其他项目涉密，按规定不予公开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19 年度)

项目名称		市级优抚对象轮养费用						
主管部门		淄博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淄博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8.6	18.6	18.55	10	99.70%	9.97
		其中：财政拨款	18.6	18.6	18.55	—	99.70%	—
		其他资金	0	0	0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贯彻执行《军人抚恤优待条例》和《关于调整部分优抚对象等人员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的通知》（淄民〔2018〕87号）精神，从2018年8月1日起调整我市部分优抚对象等人员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以充分体现党和政府对广大优抚对象的关怀。				按时拨付抚恤和生活补助，充分体现了党和政府对广大优抚对象的关怀。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轮养工作经费(万元)	18.6万元	18.55万元	10	10	
		质量指标	轮养对象人员数量	100人	100人	20	20	
		时效指标	轮养服务及时性	及时	及时	20	20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轮养优抚对象合法权益	保障	保障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优抚对象市级轮养工作机制健全性	健全	健全	15	1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优抚对象满意率	≥99%	99%	10	10	
总分						100	99.97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19 年度)

项目名称		优抚对象巡诊项目						
主管部门		淄博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淄博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6	3.6	3.6	10	100.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3.6	3.6	3.6	—	100.00%	—
		其他资金	0	0	0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贯彻执行《军人抚恤优待条例》和《关于调整部分优抚对象等人员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的通知》（淄民〔2018〕87号）精神从2018年8月1日起调整我市部分优抚对象等人员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以充分体现党和政府对广大优抚对象的关怀。			按时拨付抚恤和生活补助，充分体现了党和政府对广大优抚对象的关怀。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巡诊人数	100人	100人	10	10	
		质量指标	保障抚恤定补优抚对象待遇	保障	保障	20	20	
		时效指标	及时提供保健服务	及时提供	及时	20	20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优抚对象自豪感	增强	增强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提升服务水平	持续	持续	15	1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优抚对象满意率	≥99%	99%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19年度)

项目名称	烈办财务用友软件升级							
主管部门	淄博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淄博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	3	3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3	3	3	—	100%	—	
	其他资金	0	0	0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财务软件产品平等记帐切换功能的升级工作，实现新旧制度转换			完成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软件升级数	1套	1套	10	10	
		质量指标	满足政府会计制度改革需求	满足	满足	20	20	
		时效指标	升级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升级费用	3万元	3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财务管理水平	有所提高	有所提高	30	3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财务人员对象满意率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2019年度市属困难企业军转干部 解困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为进一步规范和加强财政项目资金管理，提高专项资金使用效益和管理水平，淄博双信志远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接受淄博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委托，按照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淄博市财政局《关于转发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淄财绩〔2020〕5号）和《关于开展2019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淄财绩〔2020〕8号）等有关规定，本着真实、科学、公正的原则，对淄博市2019年度市属困难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资金财政支出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工作。

一、项目基本情况

淄博市市属困难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资金项目（以下简称“市属困难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资金项目”），是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在新形势下强军目标重要理论和做好双拥工作的重要指示，大力弘扬拥军优属、拥政爱民光荣传统，进一步巩固和发展军政军民团结的大好局面，推动淄博市双拥工作创新发展而组织实施的。市属困难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资金项目由淄博市退役军人事务局牵头组织，有关部门配合，项目内容是根据有关文件规定，发放企业军转干部生活补助、社会保险、职务补贴、慰问金，报销查体费、进行个案救助等。

该项目淄博市退役军人事务局2019年度实际拨付生活补助、社会保险、八一春节慰问金、查体费等资金合计2,097.49万元，其中长效机制政策补助2,006.80万元，春节、八一慰问金35.34万元，健康查体费55.35万元。本项目惠及市属困难企业军转干部约1300人。

二、绩效评价目的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

〔2020〕10号）、淄博市财政局《关于转发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淄财绩〔2020〕5号）等文件的有关规定和《关于开展2019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淄财绩〔2020〕8号）的要求，对2019年度淄博市市属困难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资金项目绩效做出客观、公正的评价。通过绩效评价，总结市属困难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资金项目实施中的主要经验做法及存在的问题，并结合存在问题提出针对性改进建议，提升市属困难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资金项目绩效，为创新预算资金管理方式和编制财政预算提供参考依据，为同类项目实施提供经验借鉴。

三、组织实施情况

评价工作小组按照前期准备、评价实施和编报绩效评价报告的程序展开评价工作。一是前期准备阶段，包括成立评价工作小组、制定《市属困难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资金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实施方案》（以下简称《评价实施方案》）、设计评价指标体系、调查问卷、拟定座谈提纲、确定工作路线图及时间安排表。二是评价实施阶段，通过案卷研究、互联网检索、问卷调查、座谈会等方法收集证据资料并对其进行甄别、分类、分析后，按照《评价实施方案》确定的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市属困难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资金项目的绩效情况进行全面的定性、定量分析和评价，形成初步评价结果和评价结论。三是编报绩效评价报告阶段，根据各项指标的评价结果及市属困难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资金项目的评价结论，依次完成绩效评价报告初稿编制、专家组评审、项目主管单位沟通等工作环节后，形成评价报告终稿。同时，根据评价分析情况，总结市属困难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资金项目的经验做法和存在的问题并提出建议。

四、评价结论

根据市属困难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指标打分评价，2019年度淄博市市属困难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资金项目绩效评价的最终得分为94.6分，绩效评价等次为“优秀”。

五、经验、问题、建议

在绩效评价过程中，项目实施主要经验如下：严格落实解困政策；突出做好重点人思想政治教育工作；全力做好企业军转干部稳控、值班工作。

通过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发现项目执行过程中存在问题：资金预算编制准确性有待提高。

针对市属困难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资金项目实施中存在的问题，提出以下建议：提高项目预算编制的准确性。

以上内容均摘自于绩效评价报告书，欲了解本项目绩效评价的全面情况，请阅读本绩效评价报告书全文。

淄博双信志远有限责任公司会计师事务所

正文

根据中共淄博市委办公室 淄博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淄博市财政局《关于转发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淄财绩〔2020〕5号）和《关于开展2019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淄财绩〔2020〕8号）等文件的有关规定，淄博双信志远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接受淄博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委托，对2019年度淄博市市属困难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资金项目支出开展了绩效评价工作。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本项目主管单位是淄博市退役军人事务局。该局是根据中央做出的组建退役军人管理保障机构的决策部署，按照淄博市委、淄博市政府《关于组建淄博市退役军人事务机构的通知》要求，于2018年11月26日正式组建成立的，其具体职责为：负责全市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退休干部、退役士兵的移交安置和自主择业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待遇保障工作，组织开展退役军人教育培训、优待抚恤等，组织指导全市拥军优属工作，负责烈士及退役军人荣誉奖励、军人公墓管理维护以及纪念活动等工作的部门。

淄博市退役军人事务局的挂牌成立，标志着淄博市退役军人管理服务保障工作开启了新篇章，对于加强退役军人管理服务保障，具有重大深远意义。

（二）项目立项背景

军队转业干部是党和国家的宝贵财富，是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一支重要力量。他们在服役期间，为国防事业和军队建设作出了贡献，转业到地方后，在社会主义建设中发挥了积极作用。随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发展和各项改革的深入，国有企业在发展过程中遇到了一些新的矛盾，转业到国有企业工作的部分军队转业干部工作和生活遇到了暂时困难。对此，各级党委、政府和有关部门，在国家现有政策的基础上，已经采取了积极措施。为进一步解决企业军转干部的困难，遵照党中央、国务院的指示精神，淄博市实施了市属困难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资金项目。

（三）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长期目标：切实解决困难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维护我市企业军转干部总体稳定和社会和谐大局。

项目年度目标：及时足额落实企业军转干部各项解困待遇，为保持2019年我市企业军转干部总体稳定打下坚实基础。

（四）项目内容和执行时间

项目内容为根据有关文件规定，发放企业军转干部生活补助、社会保险、职务补贴、慰问金，报销查体费、进行个案救助等。目的是解决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提高其待遇水平，维护社会稳定。

项目期限为2019年1月至2019年12月。

（五）项目预算资金安排

1. 在职生活补贴。按2019年全市职工平均工资执行，预计为5936元/月（上年为5496元，按增长率5%测算），在职48人计342.00万元；

2. 在职社保缴费。预计2019年全省在岗职工平均工资为6237元/月（上年为5775元，按增长率8%测算），养老保险18%，医疗保险7%，在职48人，计90.00万元；

3. 退休职务补贴。团职147人、700元/月，营职557人、460元/月，连排602人、360元/月，计691.00万元；

4. 社平工资补差。预计2018年全市职工月平均工资为5936元（上年为5496元，按增长率5%测算），在职48人计26.00万元；

5. 基本养老金水平补差。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水平为4985元（上年为4616元，按增长8%测算），退休1306人计617.00万元；

6. 节日慰问金。在职人员2900元，退休人员3600元，分八一和春节两次发放，在职48人，退休1306人。需预算安排485.00万元；

7. 健康查体补助。每人每年350元，在职48人、退休1306人，需预算安排48.00万元；

8. 个案救助资金。每年需预算安排50.00万元。

以上合计2,349.00万元，扣除省专款，并经淄博市财政局审批后，确定2019年度市属困难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资金项目预算金额为2,200.00万元。

（六）项目预算资金拨付及使用情况

2019年度淄博市市属困难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资金项目淄博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实际收到财政拨款资金2,146.18万元。详见下表：

序号	月份	金额（元）
1	2月份	5,420,000.00
2	6月份	3,390,800.00
3	8月份	5,180,000.00
4	10月份	2,500,000.00
5	12月份	4,971,020.48
合计		21,461,820.48

经核查，淄博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实际拨付资金合计2,097.49万元，主要包括生活补助、社会保险、八一春节慰问金、查体费等，该资金已拨付到各单位（区县）。详见下表：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1	长效机制政策补助	20,068,060.96
2	春节、八一慰问金	353,400.00
3	健康查体	553,466.51
合计		20,974,927.47

资金结余为48.69万元。

二、绩效评价内容

（一）绩效评价目的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淄博市财政局《关于转发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淄财绩〔2020〕5号）等文件的有关规定和《关于开展2019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淄财绩〔2020〕8号）的要求，对2019年度淄博市市属困难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资金项目绩效做出客观、公正的评价。

通过绩效评价，总结市属困难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资金项目实施中的主要经验做法及存在的问题，并结合存在问题提出针对性改进建议，提升市属困难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资金项目绩效，为创新预算资金管理方式和编制财政预算提供参考依据，为同类项目实施提供经验借鉴。

（二）绩效评价对象及范围

本次市属困难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的对象为：2019年市属困难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资金2,146.18万元；本次绩效评价范围为市属困难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资金项目的资金预算情况、财政资金使用情况、财务管理状况、为加强管理所制定的相关制度、采取的措施、项目实施后产生的绩效情况等，项目共涉及张店区、淄川区等6个区（县）及淄博市物资局、淄博市商业局等49个单位。

（三）绩效评价原则

1. 科学公正原则。评价工作小组在评价过程中，严格按照规定的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采用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方法，规范开展绩效评价各个环节的工作。

2. 绩效相关原则。评价工作小组在评价过程中，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确保评价结果能够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

紧密关联关系。

3. 依据充分原则。评价工作小组在评价过程中，以掌握大量、充分相关数据、证据为基础，通过科学正确的分析方法得出客观的绩效评价结论和建议。

4. 公正公开原则。评价工作小组在评价过程中，严格按照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5. 独立评价原则。评价工作小组在评价过程中，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行业规范，排除内、外各种干扰因素和影响，做到独立完成绩效评价工作。

三、绩效评价方式方法

（一）绩效评价依据、标准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2.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3. 《关于认真解决部分在企业工作的军队转业干部生活困难问题的通知》（人发〔2002〕82号）；
4. 《切实解决部分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问题的意见的通知》（中办发〔2003〕29号）；
5. 《关于调整企业退休军转干部生活补助标准的通知》（鲁人社发〔2015〕3号）；
6. 《中共淄博市委办公室 淄博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
7. 《关于转发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淄财绩〔2020〕5号）；
8. 《关于开展2019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淄财绩〔2020〕8号）；
9. 《市委办公厅 市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解决部分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有关问题的通知》（淄办发〔2004〕45号）；
10. 《市委办公厅 市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企业军转干部解困工作的通知》（淄办发〔2005〕16号）；
11. 《关于进一步做好困难企业军转干部工作的意见》（淄维稳办〔2010〕8号）；
12. 《关于调整我市企业军转干部2019年度解困标准有关情况的请示》（淄退役军人字〔2019〕55号）；
13. 财政部门已批复的预算文件、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其他文件、

资料。

（二）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绩效评价工作小组与项目主管单位淄博市退役军人事务局的相关人员进行对接、沟通，了解项目的立项、实施及产出情况，了解相关政策及其配套制度规定情况，结合项目的实施特点，围绕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和项目效益四个方面设定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评价工作小组在设计评价指标体系过程中，本着反映全面、内容明确的要求，以不同侧面事项和环节设计为三级指标，通过对三级指标的综合分析，达到逐级反映上级指标的属性内容和完成情况的的目的。具体设计中，一是项目决策方面指标，分别从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等侧面事项和环节来设计；二是项目过程方面指标，分别从资金管理、组织实施等侧面事项或环节设计；三是项目产出和效益方面指标，分别从项目的产出数量、质量、时效、社会效益、满意度等侧面事项或环节设计，保证了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指标设计的全面性和指标内容的明确性。

在评价指标体系指标权重分配环节，评价工作小组采取了专家调查和层次分析的方法，按照评价指标对评价对象影响的重要程度来确定赋权的原则，以目标导向，注重效果为总体要求，在关注资金投入和使用过程的同时，更加注重市属困难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资金项目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聚焦提高质量和效果。具体设计中权重分配结果是：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决策和项目效益的权重分别为30%、30%、20%、20%。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标准，按照评价指标完成的质量和进度进行综合分析评价得分的原则设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细则，根据指标评价基准对每一项指标的完成情况进行细化量化到具体的得分项和扣分项，并将评分细则作为指标体系项目内容在表内与指标一一对

应，便于操作打分。

量化指标测量，采取实地稽核的方法，指标值按同级人民政府或有关业务部门的规定为基准值。量化指标打分，按照指标的实际情况采取以规定标准为基准值，按完成指标比例或完成比例区间对照评分细则规定打分。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包括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和项目效益4个一级指标，9个二级指标和19个三级指标。详见下表：

表3-2-1：2019年度淄博市市属困难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价标准
项目决策 (20分)	项目立项 (6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3分)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要求(1分)；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1分)；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1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3分)	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1分)；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1分)；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价、集体决策(1分)
	绩效目标 (6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3分)	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1分)；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1分)；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1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 (3分)	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1分)；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1分)；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1分)
	资金投入 (8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4分)	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1分)；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1分)；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1分)；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1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 (4分)	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2分)；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2分)
项目过程 (30分)	资金管理 (15分)	资金到位率 (4分)	资金到位率 $x \geq 95\%$ 得4分； $80\% \leq x < 95\%$ 得3分； $60\% \leq x < 80\%$ 得2分； $x < 60\%$ 得1分
		预算执行率 (3分)	预算执行率= (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 × 100%。预算执行率 $x \geq 95\%$ 得3分； $80\% \leq x < 95\%$ 得2分； $60\% \leq x < 80\%$ 得1.5分； $x < 60\%$ 得1分
		财务管理 (2分)	财务制度健全并严格执行，会计核算规范(2分，按情况酌情得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2分)；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2分)；是否

		(6分)	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2分)
	组织实施 (15分)	组织机构 (1分)	机构健全、分工明确(1分)
		管理制度 健全性 (4分)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2分); 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2分)
		制度执行 有效性 (6分)	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2分); 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2分); 项目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2分)
		项目质量 可控性 (4分)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或标准(2分); 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2分)
项目产出 (30分)	产出数量 (10分)	市管企业 军转干部 人数 (10分)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完成率100%得10分, 每降低1%扣1分
	产出质量 (10分)	工作完成 率(10 分)	完成率100%得10分, 每降低1%扣1分
	产出时效 (10分)	工作完成 及时率 (10分)	按时足额发放得10分, 酌情得分
项目效益 (20分)	项目效益 (20分)	社会效益 (10分)	做好困难企业军转干部管理服务, 维护社会稳定, 酌情得分
		军转干部 满意度 (10分)	对军转干部进行满意度调查, 满意率≥90%得7-10分; 80%≤满意率<90%得4-7分; 60%≤满意率<80%得1-4分; 满意率<60%得0分
合计	100分		

(三) 绩效评价方法

项目评价采取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相结合的方式, 证据收集采用案卷研究法、问卷调查法、座谈会法、互联网检索法、专家咨询法、实地调研法等方法。

1. 技术原则

在具体分析方面, 评价工作小组坚持以下技术原则进行:

(1) 宏观分析与微观分析相结合。既注重从经济社会发展全局分析财政资金投入的科学性和有效性, 又从实施项目具体目标实现情况, 研究财政投入对经济社会发展的整体带动作用。

(2) 把握全局与抓住主要矛盾相结合。全面分析研究整体因素，同时根据项目自身特点，侧重分析市级资金投入因素，重点体现市级财政投入所要实现的主要目标。

(3) 总量分析与结构分析相结合。首先分析总量指标，形成基本判断；然后进行结构分析，分析因素形成的静止均衡、因素发展的变化均衡，据此对基本判断进行客观修正，从而使目标的分析更趋科学、合理。

(4) 定性分析与定量分析相结合。通过定量分析获得目标的特征和关系，在此基础上进行定性分析，获得目标的运行规律。

(5) 纵向对比与横向对比相结合。纵向分析考察指标的运行轨迹和变动趋势，横向分析考察指标之间的协调性与合理性，两者结合以充分印证分析判断。

(6) 短期分析与长期分析相结合。对短期数据分析获得目标的动态和细节，对长期数据分析获得目标的运行规律，两者结合分析得出目标的真实特征。

最终形成符合实际的、有针对性的评价结论和意见建议。

2. 绩效评价方法

(1) 比较法。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2) 因素分析法。通过综合分析影响市属困难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资金项目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各种因素，评价市属困难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资金项目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3) 公众评判法。通过向困难企业军转干部进行问卷调查对该项目资金支出效果进行评判，评价该项目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3. 项目调查的主要方法

(1) 案卷研究法

评价工作小组通过对项目主管单位收集的相关项目资料进行研究、分析，以获取项目的有关基础信息。

（2）座谈会法

召集项目主管单位的参与人员，就市属困难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资金项目实施的程序和结果的公开、公正及效果等情况进行座谈，形成书面记录作为评价证据。

（3）实地调研法

评价工作小组深入项目实施现场，进行实地调查评价，多维度获取证据资料，并且与相关书面材料相印证以获取相关的补充证据，提高评价结论的可信度。

（4）专家咨询法

专家咨询法是利用专家在特定领域的知识、经验和分析判断能力，对市属困难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资金项目进行指导。

（5）互联网检索法

通过互联网检索收集与本项目相关的政策法规，明确项目实施的背景、规划。互联网信息源主要从国务院、山东省和淄博市政府及主管项目实施的淄博市退役军人事务局门户网站的公开信息目录获取。

（6）问卷调查法

根据本次评价的目的，科学设计调查问卷，对困难企业军转干部发放关于项目政策、是否享受到应享受的待遇以及项目实施满意度等的调查问卷，并对调查结果进行汇总统计分析。

四、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一）前期准备

1. 成立绩效评价工作小组、绩效评价专家组

（1）评价小组成员名单

总负责人：田文交（主任会计师、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资产评估师）

组长：梅晓丽

组员：王传敏、闫芹峰、马茜

（2）专家组成员名单：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焦明熠	山东工业职业学院	教授
陈守峰	山东工业职业学院	副教授
白继红	山东食品药品职业学院	高级会计师
王茂英	山东工业职业学院	高级会计师
张红	山东工业职业学院	高级会计师

2. 召开绩效评价组成员会议，介绍此次绩效评价的内容、目标、分工安排、规划调查路线。组织评价工作小组成员培训。培训内容包括：市属困难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资金项目的背景和基本情况；绩效评价的对象和内容；项目的绩效目标、管理情况及相关要求；绩效评价的目的；绩效评价的相关规定；其他需要明确的事项。

3. 与项目主管单位沟通，了解、收集相关基础资料信息。

4. 拟定市属困难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资金项目绩效评价座谈提纲、设计调查问卷、确定市属困难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资金项目绩效评价内容和评价细化、量化指标，通过对市属困难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资金项目设置分值来量化反应市属困难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资金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5. 绩效评价方案提交项目主管单位，经审核后组织实施。

（二）组织实施

1. 评价工作组进驻现场

(1) 收集、整理、核实、审验基础数据和资料；

(2) 对评价项目实地测评；

(3) 与项目主管单位沟通，落实项目数据及相关情况。评价工作组根据评价工作要求，到项目现场采取勘察、问询、复核等多种方式收集基础资料，了解市属困难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资金项目，落实项目有关的政策规定、申请流程，收集相应的文件、通知等相关资料，确认整个流程是否符合文件规定的要求，并重点对项目资金的收支和资金发放情况进行了详细的审核，以确认其发放依据是否充分。

(4) 开展问卷调查工作，向困难企业军转干部发放调查问卷，并对回收问卷进行整理、打分，并通过问卷广泛收集困难企业军转干部对本项目的意见和建议。

2. 对采集的数据资料进行复核汇总、分类整理和综合分析。按照设立的评价指标、标准、方法实施评价，并形成初步评价结论。

(1) 评价工作组进行案卷研究，对采集的数据资料进行分类整理、复核汇总，同时根据实际情况要求有关单位补充更新资料。

(2) 统计、分析相关数据资料；

(3) 在掌握充分数据资料基础上，按照设立的评价指标、标准、方法，按职责分工进行打分；

(4) 得出初步评价结论。

(三) 分析评价、撰写报告

1. 编报评价报告初稿。根据各项指标的评价结果及市属困难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资金项目的评价结论，按照规定的绩效评价报告格式要求，编制绩效评价报告初稿。

2. 专家评审。召集专家评审组对评价报告初稿从评价程序、资料收集、指标体系设定、评价原则和方法等方面进行全面评审，并形成

专家评审意见表。评价工作小组根据专家评审意见修改、完善评价报告初稿。

3. 与项目主管单位沟通。将经专家评审修改后的初稿提交项目主管单位，沟通并征求其对市属困难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资金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及报告初稿的意见。

4. 出具正式的绩效评价报告。在对项目主管单位意见建议认真研究、沟通的基础上对报告初稿进行修改，出具正式的绩效评价报告。

详见下表：

表4-3-1：工作进度安排表

工作开展情况	实施步骤	时间进度
准备阶段	1. 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专家评价组，拟定工作方案。	2020年9月1日-9月10日
	2. 召开市属困难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资金项目绩效评价小组工作人员会议，介绍此次绩效评价的工作内容、目标、分工安排、规划和现场调查方案等。	
	3. 与项目主管部门进行沟通，收集基础资料。	
	4. 拟定市属困难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资金项目绩效评价座谈提纲、设计调查问卷、确定市属困难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资金项目绩效评价内容和评价细化、量化指标。	
	5. 绩效评价方案提交项目主管单位，经审核后组织实施。	
实施阶段	1. 评价工作组进驻现场。	2020年9月11日-9月18日
	2. 对采集的数据资料进行复核汇总、分类整理和综合分析。按照设立的评价指标、标准、方法实施评价，并形成评价结论。	
总结阶段	1. 编制评价报告初稿。	2020年9月19日-9月25日
	2. 专家评审。	
	3. 与项目主管单位沟通。	
	4. 出具正式的绩效评价报告。	

五、项目实施情况

（一）项目资金情况

1. 资金到位情况

2019年度淄博市市属困难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资金项目预算资金为2,200.00万元，淄博市财政局实际拨付淄博市退役军人事务局专项资金2,146.18万元。资金到位率为97.55%。

2. 预算执行情况

2019年度市属困难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资金项目淄博市财政局实际拨付淄博市退役军人事务局专项资金2,146.18万元，淄博市退役军人事务局累计下拨给各单位（区县）2,097.49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7.73%。

3. 资金使用情况

在对收集到的市属困难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资金项目资料研究及对专项资金审核过程中,对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以及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进行核查。本项目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资金使用过程中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二）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1. 制度保障

淄博市委、市政府对市属困难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资金项目十分重视，先后制定出台了一系列政策及规范性文件，为市属困难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资金项目的实施提供了制度保障。各项政策、文件包括：《关于进一步做好解决部分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有关问题的通知》

（淄办发〔2004〕45号）、《关于进一步做好企业军转干部解困工作的通知》（淄办发〔2005〕16号）、《关于转发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省财政厅〈关于调整企业退休军转干部生活补助标准的通知〉的通知》（淄人社发〔2010〕230号）、《关于印发〈关于进一步做好困难企业军转干部工作的意见〉的通知》（淄维稳办〔2010〕8号）等。

2. 制度执行

市属困难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资金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遵守《关于进一步做好解决部分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有关问题的通知》（淄办发〔2004〕45号）、《关于进一步做好企业军转干部解困工作的通知》（淄办发〔2005〕16号）、《关于转发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省财政厅〈关于调整企业退休军转干部生活补助标准的通知〉的通知》（淄人社发〔2010〕230号）、《关于印发〈关于进一步做好困难企业军转干部工作的意见〉的通知》（淄维稳办〔2010〕8号）、《关于印发山东省优抚安置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鲁财社〔2019〕32号）等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

3. 质量控制

淄博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已制定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或标准；严格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三）项目完成情况

2019年市属困难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资金项目淄博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实际拨付生活补助、社会保险、八一春节慰问金、查体费等资金合计2,097.49万元，其中长效机制政策补助2,006.80万元，春节、八一慰问金35.34万元，健康查体费55.35万元。该资金已拨付到张店区、淄川区等6个区（县）及淄博市物资局、淄博市商业局等49个单位。

六、项目绩效评价与分析

2019年淄博市市属困难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资金项目绩效从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和项目效益四方面进行评价。

（一）指标分析

1. 项目决策

（1）项目立项

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要求；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项目已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审批文件、材料均符合相关要求。根据评分标准，“项目立项”指标得满分6分。

（2）绩效目标

项目长期目标：切实解决困难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维护我市企业军转干部总体稳定和社会和谐大局。

项目年度目标：及时足额落实企业军转干部各项解困待遇，为保持2019年我市企业军转干部总体稳定打下坚实基础。

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单位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绩效目标已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并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根据评分标准，“绩效目标”指标得满分6分。

（3）资金投入

经过评价分析，该项目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且与地方实际相适应。但是由于在申报预算时项目实施存在不确定因素，预算人数与实际发放人数相差略大，存在预算测算依据不够充分的缺陷。根据评分标准，“资金投入”指标满分8分，得7分。

2. 项目过程

（1）资金管理

①资金到位率

2019年度市属困难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资金项目预算资金为2,200.00万元，淄博市财政局实际拨付淄博市退役军人事务局专项资金2,146.18万元。资金到位率为97.55%。根据评分标准，“资金到位率”指标得满分4分。

②预算执行率

2019年度市属困难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资金项目，淄博市财政局实际拨付淄博市退役军人事务局专项资金2,146.18万元，淄博市退役军人事务局累计下拨给各单位（区县）2,097.49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7.73%。根据评分标准，“预算执行率”指标得满分3分。

③财务管理

项目实施单位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基本能按照制度的各项规定执行。根据评分标准，“财务管理”指标得满分2分。

④资金使用合规性

在对收集到的市属困难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资金项目资料研究及对专项资金审核过程中,对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以及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进行核查。评价小组根据财政局的预算批复文件，抽查了项目的支出凭证，了解到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的用途，资金使用过程中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根据评分标准，“资金使用合规性”指标得满分6分。

（2）组织实施

①组织机构

项目实施单位设立专门机构和配备专门人员负责该项目。根据评分标准，“组织机构”指标得满分1分。

②管理制度健全性

中共淄博市委办公厅、淄博市政府办公厅分别于2004年11月、2005年5月联合下发了《关于进一步做好解决部分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有关问题的通知》（淄办发〔2004〕45号）、《关于进一步做好企业军转干部解困工作的通知》（淄办发〔2005〕16号）；2010年9月淄博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淄博市财政局联合下发了《关于转发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省财政厅〈关于调整企业退休军转干部生活补助标准的通知〉的通知》（淄人社发〔2010〕230号）；2010年5月淄博市维稳办下发了《关于印发〈关于进一步做好困难企业军转干部工作的意见〉的通知》（淄维稳办〔2010〕8号）；2019年山东省财政厅、山东省退役军人事务厅、中共山东省委组织部联合出台了《关于印发山东省优抚安置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鲁财社〔2019〕32号）。但项目实施单位未制定具体的业务管理制度。根据评分标准，“管理制度健全性”指标满分4分，得3分。

③制度执行有效性

市属困难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资金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遵守《关于进一步做好解决部分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有关问题的通知》（淄办发〔2004〕45号）、《关于进一步做好企业军转干部解困工作的通知》（淄办发〔2005〕16号）、《关于转发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省财政厅〈关于调整企业退休军转干部生活补助标准的通知〉的通知》（淄人社发〔2010〕230号）、《关于印发〈关于进一步做好困难企业军转干部工作的意见〉的通知》（淄维稳办〔2010〕8号）、《关于印发山东省优抚安置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鲁财社〔2019〕32号）等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

备。根据评分标准，“制度执行有效性”指标满分得6分。

④项目质量可控性

淄博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已制定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或标准，严格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根据评分标准，“项目质量可控性”指标得满分4分。

3. 项目产出

(1) 市属企业军转干部人数

2019年市属困难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资金项目淄博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实际为1300余名市属企业军转干部拨付生活补助、社会保险、八一春节慰问金、查体费等资金合计2,097.49万元。

2019年市属困难企业军转干部预算人数为1354人，预算资金2200万元。实际人数占预算人数的96%。根据评分标准，“市管企业军转干部人数”指标满分10分，得9.6分。

(2) 工作完成率

项目实施单位对市属困难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资金的发放全部按照文件要求的标准进行，所有的资金项目均按时足额发放到位。根据评分标准，“工作完成率”指标得满分10分。

(3) 工作完成及时率

市属困难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资金均按照规定按时足额准确的发放到各位困难企业军转干部手中，解决了企业军转干部的一部分生活困难。根据评分标准，“工作完成及时率”指标得满分10分。

4. 项目效益

(1) 社会效益

淄博市市属困难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资金项目实施以来，制度逐步完善，淄博市财政不断加大对资金的投入，补助标准连续提高，补助资金发放及时到位，在解决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提高其待遇水

平，维护社会稳定方面取得较好的社会效益。根据评分标准，“社会效益”指标得满分10分。

②军转干部满意度

在对市属困难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资金项目绩效评价过程中，绩效评价小组人员对困难企业军转干部进行了问卷调查，本次绩效评价共发出调查问卷5份，收回有效问卷5份。

市属困难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资金项目的实施得到了困难企业军转干部的拥护，满意度为80%。根据评分标准，“军转干部满意度”指标满分10分，得7分。

（二）评价结论

1. 评价打分方法

本次评价采用定性分析与定量考核相结合方法，对定性考核指标采用分析打分，对定量考核指标采用量化打分，总分百分制，以最终得分确定评价等级。

（1）项目绩效根据绩效指标评分标准直接打分，具体为：项目决策20分，项目过程30分，项目产出30分，项目效益 20分，满分计100分；

（2）根据评分标准，达到要求的指标得标准分满分，达不到标准的根据评分标准打分，最低得0分；

（3）绩效评价等次。评价结果分为优秀、良好、及格、不及格四个等次，根据评价分值，确定评价对象对应的等次。详见下表：

表6-2-1：评价分值与评价等级表

等次	优秀	良好	及格	不及格
分值	≥90分	75分(含)-90分	60分(含)-75分	<60分

2. 评价得分

根据本项目绩效评价指标打分评价，2019年度淄博市市属困难企

业军转干部解困资金项目绩效评价的最终得分为94.6分，绩效评价等次为“优秀”。详见下表：

表6-2-2：绩效评价得分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价标准	分数
项目决策 (20分)	项目立项 (6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3分)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要求(1分)；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1分)；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1分)	3
		立项程序规范性 (3分)	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1分)；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1分)；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1分)	3
	绩效目标 (6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3分)	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1分)；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1分)；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1分)	3
		绩效指标明确性 (3分)	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1分)；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1分)；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1分)	3
	资金投入 (8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4分)	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1分)；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1分)；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1分)；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1分)	3
		资金分配合理性 (4分)	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2分)；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2分)	4
项目过程 (30分)	资金管理 (15分)	资金到位率 (4分)	资金到位率 $x \geq 95\%$ 得4分； $80\% \leq x < 95\%$ 得3分； $60\% \leq x < 80\%$ 得2分； $x < 60\%$ 得1分	4
		预算执行率 (3分)	预算执行率= (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 $\times 100\%$ 。预算执行率 $x \geq 95\%$ 得3分； $80\% \leq x < 95\%$ 得2分； $60\% \leq x < 80\%$ 得1.5分； $x < 60\%$ 得1分	3
		财务管理 (2分)	财务制度健全并严格执行，会计核算规范(2分，按情况酌情得分)	2
		资金使用合规性 (6分)	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2分)；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2分)；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2分)	6

		组织机构 (1分)	机构健全、分工明确(1分)	1
	组织实施 (15分)	管理制度 健全性 (4分)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2分); 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2分)	3
		制度执行 有效性 (6分)	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2分); 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2分); 项目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2分)	6
		项目质量 可控性 (4分)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或标准(2分); 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2分)	4
		市管企业 军转干部 人数 (10分)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完成率100%得10分, 每降低1%扣1分	9.6
项目产出 (30分)	产出数量 (10分)	工作完成 率(10分)	完成率100%得10分, 每降低1%扣1分	10
	产出质量 (10分)	工作完成 及时率 (10分)	按时足额发放得10分, 酌情得分	10
	产出时效 (10分)			
项目效益 (20分)	项目效益 (20分)	社会效益 (10分)	做好困难企业军转干部管理服务, 维护社会稳定, 酌情得分	10
		军转干部 满意度 (10分)	对军转干部进行满意度调查, 满意率≥90%得7-10分; 80%≤满意率<90%得4-7分; 60%≤满意率<80%得1-4分; 满意率<60%得0分	7
合计	100分			94.6

3. 评价结论

根据上述情况综合评定, 2019年度淄博市市属困难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资金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94.6分, 绩效评价等次为“优秀”。

七、主要经验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一) 经验做法

在市属困难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资金项目实施工作中, 淄博市退役军人事务局、项目实施单位及有关部门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 做到组织保障, 政策公开、程序规范、过程透明、结果精准, 较好地实现了市属困难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资金项目年初设立的绩效目标。具体的做法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

1. 严格落实解困政策

及时为1300余名市属企业军转干部足额拨付企业军转干部生活补助、社会保险、八一春节慰问金等解困待遇，共计支出解困资金2,097.49万元。深入全面开展两轮调研论证，并报市政府审批，调整提高了企业军转干部执行补助和慰问金查体费标准。着力提高查体工作组织实施质量，下发《关于做好2019年度企业军转干部查体工作的通知》积极协调4家医院和1家查体机构，为广大企业军转干部争取优惠。深入开展走访慰问送温暖活动，春节、八一前共入户慰问10户，调整完善救助办法、方案，出台《关于印发〈淄博市市属企业军转干部特困救助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积极进行特困个案救助。

2. 突出做好重点人思想政治教育工作

主动约谈全市企业军转干部重点人8次，及时准确了解他们的思想动态，有针对性的做好政策宣传解释和思想政治教育工作。

3. 全力做好企业军转干部稳控、值班工作

注重加强信息预警、值班调度工作，春节、各级两会、海军成立70周年纪念活动、八一期间、严格实行领导带班、值班和零报告制度。积极做好信息搜集预警和处置工作。

（二）存在问题

1. 资金预算编制准确性有待提高

项目申报不精准，从而使项目资金结余。

（三）建议

1. 提高项目预算编制的准确性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的要求，加强调研，确定下年度工作重点，做好分析、测算，做好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编制，提高预算编制质量，确保预算的科学性、合理性、准确性。